

- 一、 學生申請轉系，須於規定期間內登入 iNCCU 愛政大→校務系統 Web 入口→學生資訊系統→學術服務→學士班學生申請轉系（組）系統進行登記。



二、

1. 依據本校學士班學生轉系規則，轉學生、離島外加名額學生及已轉系之轉系生不得申請轉系。同時，如若入學簡章有明訂不得轉系，亦不得申請轉系。
2. 上述學生以及當學期末註冊同學登入系統，將會出現以下畫面。



處理結果：

轉系生/轉學生/離島外加名額/國防學士班/當學期末註冊在學同學，不開放申請轉系。

三、可以申請的學生進入系統後會看到以下畫面：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本校轉系規則，學生至多可以一次申請二個志願，請依次填寫您申請轉系的第一及第二志願。
- 二、 填寫確認後，請列印申請書於時限內依表單所列程序辦理，最後送交欲轉入之學系，方才完成轉系申請。
- 三、 申請時，請務必注意各學系辦理筆試或面試時間，相關資訊請詳閱教務處網站公告。
- 四、 各學系依您的申請資料及其申請標準，各自審查，最後由教務處複核，經簽核程序，依學生志願序公告錄取結果。
- 五、 110學年度轉系申請開放暨轉系申請書列印時間：2021/03/15~2021/03/19

☐ 我已了解

勾選 ☒我已了解 後進入下一步，會出現以下畫面。

姓名： 學號： 1

申請志願序	系所	組別	年級 (請務必填寫申請轉入後113學年度系級)	學系審核	教務處登錄	備註	確認/列印
志願一	--請選擇--	▼	--請選擇-- ☐ 同意並接受經學系審核錄取後平轉或降轉年級， ☒ 僅接受平轉，並了解學系審核通過為降轉年級時，為不錄取。				暫存 確認存檔
志願二	--請選擇--	▼	--請選擇-- ☐ 同意並接受經學系審核錄取後平轉或降轉年級， ☒ 僅接受平轉，並了解學系審核通過為降轉年級時，為不錄取。				暫存 確認存檔

1. 113學年轉系申請開放時間：2021/03/15~2021/03/19
2. 確認存檔後，方可進行申請書列印。
3. 轉系申請書列印後，請依流程並在期限內向轉入學系完成申請。
4. 務必注意填報志願序，學系審核錄取後，將依志願序核定各學系錄取名額。

四、選擇志願學系及申請轉入狀態。申請轉入狀態計有下列兩種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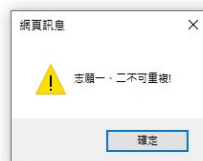
☐同意並接受經學系審核錄取後平轉或降轉年級。

☐僅接受平轉，並了解學系審核通過為降轉年級時，為不錄取。

填選後可暫存，暫存後若想更改請選擇「刪除」。

※請注意，學系核定錄取及轉系之年級，可能為平轉或必須降轉至較低年級，並延長在學期間的修業。

志願序一、二學系相同時將出現以下警示畫面。



確認存檔後會出現「列印」及「撤銷申請」功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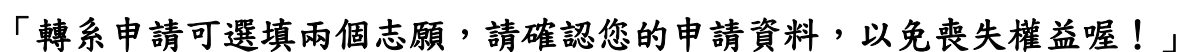
姓名: 學號:

申請志願序	系所	組別	年級 (請務必填寫申請轉入後113學年度年級)	學系審核	教務處審核	備註	確認/列印
志願一	新聞系		3 ☐ 同意並接受經學系審核錄取後年級或降級年級。 ☐ 僅接受平轉，並了解學系審核通過後降級年級時，為不錄取。	申請中			列印 撤銷申請
志願二	外文系		2 ☐ 同意並接受經學系審核錄取後年級或降級年級。 ☐ 僅接受平轉，並了解學系審核通過後降級年級時，為不錄取。	申請中			列印 撤銷申請

1. 113學年轉系申請開放時間: 。
 2. 確認存檔後，方可進行申請書列印。
 3. 轉系申請書列印後，請依流程並在期限內向轉入學系完成申請。
 4. 務必注意選填志願序，學系審核錄取後，將依志願序核定各學系錄取名單。

若確定申請該系，請列印後於期限內依學系轉系標準說明辦理送件。列印出來的申請表(如附件)會依學生身分別/是否成年判斷變更表格，例:臺生的國合處簽章處為「免辦」，滿18歲則法定代理人同意簽名處為「免辦」。未顯示免辦的欄位須去該單位核章。

1. 未成年學生申請轉系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，轉系申請書上未得法定代理人簽名者，須另附法定代理人同意書。同意書下載路徑:教務處註冊組→轉系事宜→學士班未成年學生申請轉系法定代理人同意書。
2. 轉系開放同學得申請二個志願學系，申請二個學系轉系的未成年同學，在繳交轉系申請書時均須附上同意書。
3. 若欲更改轉系申請學系，則點選撤銷申請。
務必注意選填志願序，學系審核錄取後，將依志願序核定各學系錄取名單。
4. 兩志願序確認後若點選撤銷申請，則會出現以下警示視窗



姓名： 出生： 學歷： 職稱： 服務單位：							
申請志願序	系所	組別	年級 (請務必填寫申請轉入後113學年度年級)	學系審核	教務處登錄	備註	確認/列印
志願一	外交系		3 ☐ 同意並接受組學系審核錄取後升讀或降讀年級， ☐ 僅接受升讀，並了解學系審核通過後降讀年級時，為不錄取。	受理審核			列印 學系受理
志願二	新聞系		3 ☐ 同意並接受組學系審核錄取後升讀或降讀年級， ☐ 僅接受升讀，並了解學系審核通過後降讀年級時，為不錄取。	受理審核			列印 學系受理

- 六、學系送出審核結果至教務處時，則系統畫面為「教務處複核/複核中」。

姓名: [REDACTED]							
申請志願序	系所	組別	年級 (請務必填寫申請錄取名後113學年度系級)	學系審核	教務處審核	備註	確認/列印
志願一	外交系		3 ☐ 同意並接受學系審核錄取後升讀或降讀年級。 ☒ 僅接受升讀，並了解學系審核通過為降讀年級時，為不錄取。	教務處審核	審核中		
志願二	新聞系		3 ☐ 同意並接受學系審核錄取後升讀或降讀年級。 ☒ 僅接受升讀，並了解學系審核通過為降讀年級時，為不錄取。	教務處審核	審核中		

- 4

七、公告錄取結果後，系統畫面如下

姓名: [REDACTED] 日期: [REDACTED]							
申請志願系	系所	組別	年級 (請務必填寫申請入後113學年度年級)	學系審核	教授處審核	備註	確認/印印
志願一	[REDACTED]		3 可曾並受受學系審核後降級或降級年級。 僅受受平級，並了解學系審核後降級年級時，為不降級。	結果公告	結果公告	不降級	
志願二	[REDACTED]		2 可曾並受受學系審核後降級或降級年級。 僅受受平級，並了解學系審核後降級年級時，為不降級。	結果公告	結果公告	修取(修或)	

1. 113學年轉系申請開放時間：[REDACTED]
2. 確認存檔後，方可進行申請書列印。
3. 轉系申請書列印後，請依流程並在期限內向轉入學系完成申請。
4. 務必注意填填志願序，學系審核錄取後，將依志願序核定當學系錄取名單。

※如有操作上問題，請洽教務處註冊組，(02)29393091 分機 63279 洽詢，謝謝。

YYY/ MM/ DD

一、學號 及 姓名	學號：		二、聯絡方式	手機：	
	姓名：			E-mail：	
三、性別	☐ 男 ☐ 女		四、身份別	☐ 台生 ☐ 僑生(港澳生) ☐ 陸生 ☐ 外國學生 ☐ 身心障礙生	
五、原修業 學系年級	學系 班（組） 年級		六、未成年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同意子女轉系簽名	(系統判斷，滿18歲者此欄為「免辦」) 【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親簽】 (或另附同意書)	
七、原修業學系審查簽章	☐ 同意轉出本系 ☐ 不同意轉出本系 主任簽章：_____				
八、申請轉入學系年級狀態	系 班（組） 年級 (學生於系統維護後，系統自動帶入)				
九、生活事務暨僑生輔導組簽章	【僅限僑生、港澳生及陸生】		十、國際合作事務處簽章	十一、心理諮商中心簽章	
十二、轉入學系收件簽章	____年__月__日收件並系統確認 承辦人簽章：_____		十三、轉入學系審查簽章	☐ 同意轉入本系 ____年級 ____班（組） ☐ 不同意轉入本系 主任簽章：_____	
	應於***年*月*日（星期五）（依公告帶入維護的作業時間）前於轉系作業系統進行維護，並彙整本表送至註冊組留存。				
十四、教務處復核	☐ 符合轉系標準 ☐ 不符合轉系標準				
十五、注意事項	一、本表第一至五欄由系統帶出，如有錯誤，第二欄請自行登入 iNCCU 修改，其餘欄位請洽註冊組修正。 二、本表第六欄：未成年學生（未滿十八歲）須經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同意簽章後始得申請轉系，如有不實情事，由申請學生自負法律責任。 三、第七、第九至十三欄由申請學生送請相關學系及單位審查。【申請轉系（組）日期：***年*月*日（星期一）起至***月**日（星期五）止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（依校定行事曆帶入維護的申請時間） 四、轉系應於規定期間內經修讀學系同意，再向擬轉入學系申請，經轉入學系主任同意，由教務處依學生申請選填志願序核定各學系錄取名單，簽請校長核定公告。錄取轉入年級（平轉或降轉）由學系依學生修課情形審核後決定。轉系經公告者，不得申請變更或撤銷。 五、轉系經核准公告後，如辦理當學期休學者，取消其轉系核准資格。				
十六、申請人簽名	我已了解依據轉系規則第5條「轉入學系之年級由轉入學系審核」之規定。學系核定錄取及轉系之年級，可能為平轉或必須降轉至較低年級，並延長在學期間的修業。 ☐ 同意並接受經學系審核錄取後平轉或降轉年級。 ☐ 僅接受平轉，並了解學系審核通過為降轉年級時，為不錄取。（依學生系統選填帶入） 申請人簽名 _____ 年 __ 月 __ 日				